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673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2)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
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1. 就巡視食物業處所，請按下表提供數字：

	2013	2014	2015
因無牌而採取的 執法行動			
因不合衛生而採 取的執法行動			
因非法擴展食物 業範圍而採取的 執法行動			

2. 在2016-17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，表示會加強對店鋪阻街的執法行動，詳情為何？當中涉及的人手數目和開支為何？
3. 就小販事務隊的掃蕩行動，於2014-15，2015-16和2016-17每次行動的實際，修訂和預算開支為何？而每次行動的平均所需人手為何？
4. 就清掃街道服務，2016-17年度會更換34輛洗街車，預計每部車輛可使用年限為何？而現時全港共有多少部政府洗街車？

提問人：黃碧雲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6)

答覆：

1. 所需資料載於下表：

	2013年	2014年	2015年
檢控無牌食物業處所的次數	4 573	4 228	3 352
檢控不合衛生食物業處所的次數	538	352	420
檢控食物業處所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次數	6 030	3 498	2 003

2. 在2016-17年度，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會增設2支特遣隊，包括2名高級小販管理主任、4名小販管理主任、16名助理小販管理主任和4個一級工人職位，在全港各區黑點進一步加強對店鋪阻街的執法行動和規管措施，涉及的預算開支約為710萬元。
3. 每次行動涉及的實際人手視情況而定。至於每次行動涉及的人手和開支，本署並無備存統計數字。
4. 每輛洗街車的平均可使用年限約為9年。現時，本署有36輛洗街車。

- 完 -